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

流溪河堤防白云区蚌湖桥右岸段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JG2025-0270]项目资格后审

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原因
1	厦门安能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	广东省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3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4	甘肃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	
5	陕西省三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6	金光道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7	浙江省正邦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8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通过	
9	山东半岛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通过	
10	北京通成达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11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12	山东大禹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3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通过	
14	天安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5	安徽新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6	福建路港(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7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8	山东润泰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9	湖北华夏水利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20	湖北水总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21	中水华通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2	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23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4	广东大禹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5	黄河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26	山东浩博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公示时间:2025- - 00:00 至 2025- - 00:00 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联系人:周工

联系电话:020-31925207

招投标监督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局

联系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19 号金景大厦

联系电话: 020-36501911

招标人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日期: 2025 年 2 月 18 日

